**江苏省高校后勤招联采专委会徐州工作站**

**食堂大宗食品原材料**

**联合采购招标文件**

**2021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总则

第二部分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

第四部分 开标

**第一部分　　总 则**

**一、江苏省高校后勤招联采专委会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招标公告**

招标人：江苏省高校后勤招联采专委会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以下简称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近期对在徐部分高校食堂大宗食品原材料2021春季开学后—2022年春季开学前供应商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各合格投标单位前来报名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公告时间及网站**

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18日于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各会员高校后勤网站公示。

**二、招标品种**

1.大米：16万公斤/月左右（按12个月计算）,一级粳米、一级籼米（国家标准GB 1354-2009）。

|  |  |
| --- | --- |
| 学校 | 月平均预算用量（KG） |
| 中国矿业大学 | 51021 |
| 江苏师范大学 | 25459 |
| 徐州医科大学 | 20375 |
|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 18075 |
|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14017 |
| 徐州幼儿师范学院高等专科学校 | 14667 |
| 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 | 8208 |
|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 7081 |

2.面粉：8万公斤/月左右（按12个月计算）,高筋粉、中筋粉、低筋粉、麦芯粉等（小麦粉特制一等、国家标准GB1355-1986）。

|  |  |
| --- | --- |
| 学校 | 月平均预算用量（KG） |
| 中国矿业大学 | 29647 |
| 江苏师范大学 | 15042 |
| 徐州医科大学 | 5504 |
| 江苏建筑职业学院 | 12927 |
|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5371 |
| 徐州幼儿师范学院高等专科学校 | 2917 |
| 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 | 3111 |
|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 3883 |
|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 3567 |

3.食用油：3500件/月左右（按12个月计算）,（一级大豆油、调和油、非转基因大豆油）。

|  |  |
| --- | --- |
| 学校 | 月平均预算用量（20L/件） |
| 中国矿业大学 | 1219 |
| 江苏师范大学 | 629 |
| 徐州医科大学 | 368 |
| 江苏建筑职业学院 | 353 |
|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249 |
| 徐州幼儿师范学院高等专科学校 | 220 |
| 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 | 143 |
|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 200 |
|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 142 |

4.冷冻食品：鸡腿、鸡脯、三黄鸡、半边鸭、鸭边腿、上腿肉以及调理品等。

供货学校：中国矿业大学（2021年9月启用）、江苏师范大学、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5.蛋类：鸡蛋。

供货学校：中国矿业大学、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9月启用）、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6.冷鲜肉：大排、小排、前腿肉、后腿肉、精肉、五花肉、三七肉等。

供货学校：中国矿业大学、江苏师范大学、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7.调味品：鸡精、味精、老抽、醋。

供货学校：中国矿业大学、江苏师范大学（2021年9月启用）、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江苏省徐州医药高等职业学校、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注：1、每份标书只能投一个品种。

2、以上预算用量仅供参考，以各高校实际使用情况为准。如有国家扶贫政策要求，则优先采购扶贫产品。

**三、学年入围供应商和月度实际供货商**

1.入围供应商：本次招标确定，期限为2021年春季开学后至2022年春季开学前。

2.月度实际供货商：每月下旬招标人组织入围供应商报下个月的供货价，以此确定下个月度实际供货商，时间地点由招标人另行通知。（调味品、冷冻禽副、鸡蛋不参与批次报价）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提供加盖鲜章的复印件，带原件备查）**

1.投标单位应是经工商登记和税务登记的独立法人（带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原件，提供复印件）。

2.投标单位应具备相应投标品种的经营资质、生产许可证书、卫生许可证、流通许可证（通过年检，带证书原件，提供复印件）。

3.近两年成功实施过类似货物供应项目至少2个（带合同原件，提供合同复印件）,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如有不良行为和记录，不得参加投标（需提供“信用中国”或“信用江苏”信用查询截图）。

4.大米、面粉等有关品种具有全国食品生产许可证（SC证书）（带原件，提供复印件）。

5.冷冻鸡鸭副产品等有关品种供货时必须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新冠检测报告（带原件，提供复印件）。

6.投标单位应有一定规模、信誉良好，有能力保证供应质量优良、价格优惠的商品，并能确保供货及时、服务周到。

**五、资格审查方式、办法及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实行资格后审，无需报名，资格审查在投标时进行。

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携带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见附件，请投标人自行下载。

**六、接受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1）接收投标文件时间：2021年2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2）接收投标文件地点：徐州市解放路246号文峰大厦南塔楼812室

（3）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2月19日下午5:00整

（4）开标时间：（品种1、2、3）2020年2月21日上午9：00

（品种4、5、6、7）2020年2月22日上午9：00

（5）开标地点：徐州市解放路246号文峰大厦南塔楼818室

3.投标有效期：2个月。

**七、投标费用**

1.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2. 标书费：每个品种800元，于提交标书时缴纳。

3、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八、质量要求、供货地点和时间、付款方式**

按合同条款和招投标文件有关约定执行。

**九、澄清与答疑**

1、询标：投标人可对投标相关内容进行询标。

2、答疑：不再组织集体答疑，如有答疑内容将在我校网上公告。

**十、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7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做出的澄清以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招标人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投标人。

**十一、投标人的义务**

1.投标人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招标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2.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投标人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完全响应。

4.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加盖投标人鲜章送达投标地点。

5.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它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二、特别提醒**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投标人参加现场开评标须身体健康,主动出示 “苏康码”并测温后方可进入校园；需随身携带本人居民身份证原件,并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措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如有变化的,以最新通知为准。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网上信息,做好相应调整,由此给各投标人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十三、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老师 18761439287 汤老师 18260726688

**第二部分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一、**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供货资格协议**

甲方：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

乙方：

在相关部门及需求单位的监督下，甲方小组于 年 月 日对食品原材料供货入围供应商的招标进行了开标，经评委（各高校代表）公正评审、公开投票，乙方获得向徐州部分高校供应\*\*\*的入围资格，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入围资格协议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由各高校在签订供货合同时收取，金额由各高校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确定。

3.在协议期内，乙方有权参加甲方每月组织的月度批次报价（以甲方通知为准）。

3.付款方式：在相应高校验收合格，使用中未发现质量问题后，根据全月实际供货量，乙方凭开具的正式发票，与相应高校一次性结清货款；若发票户名、开户行、账号与供货单位不一致，相应高校有权不予付款。

6.违约条款

（1）乙方在接到相应高校送货通知后必须在两日内（含订货日）（冷鲜肉、冷冻禽副、鸡蛋需每天配送）免费运送卸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主动配合对货物进行验收并整齐堆放。如有违反，乙方负责赔偿相应高校的所有经济损失；相应高校有权按本批次货款的5%处罚乙方；本年度内，累计违反三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

（2）相应高校有权对乙方所送货物送相关质检部门进行检测，如检测后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终止本年度供货协议，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乙方供给相应高校的\*\*\*与投标时所送的样品品质有明显出入的，乙方负责赔偿相应高校的所有经济损失；相应高校有权按本批次货款的10%处罚乙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

（4）乙方供应的\*\*\*每单位净重必须真实，相应高校有权随机抽查，一经发现有短斤缺两现象，乙方负责赔偿相应高校的所有经济损失；相应高校有权按本批次货款的10%处罚乙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

（5）乙方向相应高校提供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有关要求，符合国家监督专项标准（随货品附检验报告），\*\*\*生产过程中不得添加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添加剂，且不允许含有任何杂质。如有违反，甚至提供了有毒、变质、过期等有害人体健康的\*\*\*，乙方应承担民事、经济损失和赔偿等一切责任；相应高校有权按本批次货款的20%处罚乙方；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造成严重后果者，由司法机关追究乙方刑事责任。

（6）乙方在向相应高校供货合同期内，如乙方以价格或其它问题单方面提出毁约、不供货或供货不足的，乙方负责赔偿相应高校的所有经济损失；相应高校有权按需供货量5%的金额处罚乙方；本年度内，累计违反三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

（7）乙方在任何时间不得向甲方相关个人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回扣等钱物和宴请甲方相关个人，否则，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解除协议。

（8）相关处罚乙方需及时交纳给甲方，如逾期未交的，甲方有权在合同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保证金因处理有关问题后数额不足应立即补足。

7.其它约定

（1）对因违反合同条款被解除协议的供货商，甲方有权在网站公布并通知各会员高校，上报政府相关部门、省高校后勤协会等，相应高校可以不再与该供货商存在供货关系。

（2）本协议解除后，相应高校可以在其他本月度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人中另行选择供货商。

（3）供货验收和合同的履行由各会员高校自行组织把关。

（4）月度供货期内，由于市场价格变化而产生的风险和利益由供应商承担；如遇到市场价格上下浮动超过15%，由乙方主动向招标人书面提出调价申请，经招标人组织调研、审议通过后受理。

（5）乙方进出学校必须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车辆减速慢行，如在校门内发生人、车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在供货过程中自身的安全由乙方自负。

（6）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高校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7）招标书和投标书是本协议的一个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律。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效。

（8）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二、**徐州部分高校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主要条款）**

**一、合同双方**

甲方（需方）：高校

乙方（供方）：

**二、协议期限**

合同期限：2021年春季开学后至2022年春季开学前

**三、履约保证金**

签订本协议前，乙方需向甲方交纳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在协议期结束五周后，乙方到甲方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四、供货质量及价格要求**

1.乙方所供食品物资均应符合国家和徐州市关于该食品物资的质量标准和卫生条件的相关要求，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或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及时出具相关质检报告。

2.甲方及甲方主管部门严格按招标文件相关认价周期组织所有中标入围厂商就本采供周期内相关食品物资进行报价，以最低报价作为本周期采供价，并以最低报价厂商作为第一供货商、次低报价厂商作为第二供货商。最低报价应低于本周期内甲方采集的市场相关物资最低批发价，否则无效，甲方将按本周期内甲方采集的市场相关物资最低批发价作为供货价分别依次与最低、次低、第三低……报价厂商进行商务谈判，最先同意甲方价格的即为本周期供货商；若所有入围厂商均不接受甲方相应价格，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并重新组织招标，原有入围厂商不得再参与投标。

3.乙方应按甲方认可的产品供货，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对产品本身和生产场地有任何改变；

4.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质量要求生产和供应产品，如有任何改变，甲方负责知会乙方，乙方应积极跟进相关的变化。

5.入围供货商应充分考虑到供货期间所供物资价格上涨的风险。供货周期内不调整供货价格。若入围供货商缺席每月批次报价两次及以上，则取消下一年度大宗物资招标投标资格；供货商不能及时根据各高校订单送货的，取消其供货资格，四年内不能参与投标，并扣除其标段内所有保证金。供货商所投标的品牌应该与送货品牌一致，出具发票单位要与中标单位一致。

**五、结帐及付款**

1.乙方必须在供货当天，向各食堂、餐厅索取验收入库凭证，并于每月25日～28日期间，按验收入库凭证对上月20日～本月20日期间所供货物进行对、结账。验收入库凭证必须在供货当天17：00前开具，否则视为无效。

2.每月28日～次月5日期间（遇节假日顺延），甲方按结账金额向乙方付款，乙方须提供真实有效的机打发票。出具发票单位要与中标单位一致。如发票方面有违规、违法行为，甲方有义务协助有关部门对乙方进行调查、惩处。

**六、交货地点及运输、装卸费用**

1.交货地点为甲方仓库或甲方指定地点。

2.运输、装卸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七、交货及验收**

1.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定量包装，送货品牌应该与入围品牌一致，并按订单要求的交货时间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甲方应迅速、及时、准确地将订单通知乙方，如发生漏报、错报、迟报等现象，应立即予以纠正，并负相应的责任。

2.甲方各食堂、餐厅验收人员，依据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检验和判定货物是否合格。

3.甲方各食堂、餐厅验收人员验收过程中，发现供货质量、数量与订单不吻合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对验收结果如有异议，应及时向甲方物资设备管理组提出，否则视同接受。

4.虽已检验合格入库，但在甲方配送和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品，乙方仍承担全部质量责任，并及时配合甲方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补救，以满足甲方正常生产的需要；

5.甲方对乙方产品所行使的检验，并不能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6.甲方在进行验收时，应做到专人验收、专人记录；所购食品原辅料除符合感官性状卫生要求（验收标准另定）外，必要时送卫生质量部门检验。

**八、处罚措施**

1.质量：

供货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徐州市关于该物资的质量标准，并满足中国矿业大学总务部饮食服务中心对该物资品种的质量标准等级要求。对发现质量、重量（数量）及包装问题的要及时进行整改。相关问题若涉及食品安全问题，则一经发现即永久取消其供货资格、追索甲方损失、没收其合同押金，并视情节严重程度追究其民事、刑事责任；若不涉及食品安全问题，第一次发现时由乙方提供书面情况说明并交纳罚款1000元，第二次发现时对乙方处以罚款3000元，第三次发现时即永久性取缔其供货资格、追索甲方损失、没收其合同押金，并视情节严重程度追究其民事、刑事责任。此外因原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诉诸法律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2.服务：

2.1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要货通知时要及时快捷的进行配送。乙方不能及时根据各高校订单送货的，取消其供货资格，四年内不能参与投标，并扣除其标段内所有保证金。

2.2 乙方进行货物配送时不得和食堂工作人员发生口角、殴斗。每发生口角一次，对乙方处以罚款500元；若发生殴斗事件，相关人员将被移送公安机关，乙方亦被永久性取缔其供货资格，甲方将追索损失并没收乙方合同押金。

2.3 甲方工作应主动热情，服务态度和蔼，文明服务，优质服务。

3.其它：

3.1 乙方相关人员送货后仍在餐厅内停留、乱串、抽烟、随意吃食堂食物的，每发现一次对乙方处以罚款500元。

3.2 乙方相关人员在物资的装卸、运输过程中，造成甲方所属食堂、餐厅物品摔坏或丢失的，须按物品的采购价值赔偿。

3.3 乙方相关人员在供货过程中必须佩戴供货证，每发现一次没有佩戴的，对乙方处以罚款500元。

3.4 乙方相关人员未经甲方许可擅自向甲方所属食堂、餐厅推销新品种的，除全部退货外并处3000元罚款。

3.5乙方不按规定缴纳罚款的，罚款从押金中扣除。若无任何违规行为，供货期满，押金将退回乙方。

3.6乙方进入校园需遵守学校管理规定。

**九、廉洁自律**

为了在食品采购过程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有效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根据学校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规定如下：

1.甲乙方必须自觉遵守学校关于货物采购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2.甲方责任：

2.1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回扣等好处费。

2.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物品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2.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有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2.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和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及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乙方便。

2.5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业主采购工作有关的经济活动。

2.6甲方工作人员工作洽谈必须在公开场合下进行，且须有二人以上参加，不得在家中接待乙方有关人员。

2.7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投标单位中兼职、参股。在招标过程中涉及工作人员亲属的人员应予回避。

3.乙方责任：

3.1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物品等。

3.2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食品供应、食品验收、食品质量等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3.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钓鱼、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3.4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家电等物品。

4.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工作人员领导或总务部举报。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找任何借口对进行报复。

5.乙方有违反上述协议者，甲方根据具体情况和造成的后果对乙方罚款，中止采购。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供货安全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规范乙方的送货行为，保证南湖、文昌两校区饮食物资的有效供给及维护稳定校园餐饮秩序，特制订规定如下：

1.乙方所供物资必须符合国家和徐州市该物资的质量标准和卫生条件的相关要求，不短斤少两、以次充好、掺假；按所供批次，定期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2.乙方送货要及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脱，要严格遵守饮食中心物资设备管理组规定的送货时间，送货时间为：上午7:00—11:00，下午4:00—5:30，其余时间各餐厅将不再收货。对于某些物资的送货时间要按照食堂的要求及时供货。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我校各食堂原材料短缺，乙方负全部责任。出现以上情况者，由甲方酌情给予处罚（5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或屡教不改者（出现同样问题二次以上者），永久性取缔矿大的供货资格。

3.乙方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组织保障体系，乙方负责人以及所属的员工须执健康证供货。乙方保证在购置、加工、运输过程中，对所供食品的安全卫生负责；在运输、加工过程中保证自己的员工按照食品卫生安全要求操作；乙方所配送物资发生腐败、变质、以次充好等情况或者乙方员工在给甲方供货期间发生相关传染性疾病而继续从业者，甲方将酌情给予处罚（500元以上罚款）；屡教不改者（出现同样问题二次以上者）或造成的事故者，除赔偿相应权益人损失并报执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外，甲方永久性取缔乙方供货资格。

4.送货过程中一定注意车辆安全，校园内行车要严格遵守矿大校园规定的时速（≤25公里/小时）。如出现交通事故后果自负，所产生的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5.在物资的运输、装卸过程中，要放到指定地点，责任心不强，粗心大意，造成物品摔坏或丢失的后果自负。

6.乙方不准在餐厅内抽烟，不准在餐厅后场吃东西，不准与餐厅人员、学校师生发生口角、殴斗，情节严重的交执法机关处理。

7.乙方所供物资必须满足甲方对该物资品种、质量标准等级的要求，对发现的确出现质量、包装及重量等问题的，要及时调换、整改。出现以上情况者，由甲方酌情给予处罚（500元以下罚款），对屡教不改者（出现同样问题三次以上者），永久性取缔矿大的供货资格。

8.乙方应对自己的员工进行日常安全教育，落实预防事故的各项措施，并对他们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因乙方责任在学校内造成的摔伤、电伤、扎伤以及打架斗殴伤人、交通安全等事故，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十一、其他条款**

1.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2.本合同经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编制内容：**

**（一）投标函，格式如下：**

**投 标 函**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

根据已收到的招标文件，我方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并做出如下承诺：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需要修改）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我方投标品种和具体投标报价如下：

（详见附件每个品种报价表）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六份。

4.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日期起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

5. 如果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招标人没收，并承担因撤回投标而对招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6. 我方同意提供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格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公章）：

法 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 （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职务）代表投标人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投标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对食堂大宗食品原材料2021—2022年度入围供应商招标采购的投标、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被授权人在招标人约定的范围内，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内容作适当变更。本投标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个月。

附投标代理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职务 |  |
| 身份证号 |  |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件 |  | | | 传真号码 |  |

单位公章：

投标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地 址 | |  |
| 联系电话 | |  |
| 成立或注册日期 | |  |
| 主管部门 | |  |
| 性 质 | |  |
| 主要负责人 | |  |
| 职员人数 |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 其他情况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或数据，我们同意按照贵方要求出示相关证明文件原件。

投标人（公章）：

法 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的业绩材料**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联系电话 |  |
| 地 址 |  | | |
| 供货  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证明 | 投标人（公章）：  法 人（签章）： | | |

日期： 年 月

**（五）法定代表人及投标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六）服务承诺书**

|  |  |
| --- | --- |
| 可 提 供 的  价格  优 惠 条 件 | 可另附件 |
| 服 务 承 诺 | （指定专人负责，能够保证满足特殊、应急采购、遇涨价等特殊情况能保证保质保量供应等承诺）  可另附件 |
| 售 后 服 务 内 容 | 可另附件 |

**（七）各品种报价表**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冷鲜肉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斤

|  |  |  |
| --- | --- | --- |
| 编号 | 品名 | 报价（单位：元/斤） |
| 1 | 把子肉 |  |
| 2 | 大排片 |  |
| 3 | 里脊肉 |  |
| 4 | 通排 |  |
| 5 | 五花肉 |  |
| 6 | 肘花（去皮) |  |
| 7 | 肘子（去骨） |  |
| 8 | 猪大肠生 |  |
| 9 | 猪大排 |  |
| 10 | 猪大油 |  |
| 11 | 猪大骨 |  |
| 12 | 猪肝 |  |
| 13 | 猪后腿肉 |  |
| 14 | 猪前腿肉 |  |
| 15 | 猪精肉 |  |
| 16 | 猪蹄 |  |
| 17 | 猪小排(去胫骨去大排) |  |
| 18 | 猪圆骨 |  |
| 19 | 猪圆骨带肉 |  |
| 20 | 三七肉 |  |

**报价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冷冻品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KG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品名 | 报价（单位：元/kg） | 规格（kg /件） | 品牌 |
| 1 | 鸡边腿 |  |  |  |
| 2 | 鸡腿(70头) |  |  |  |
| 3 | 鸡腿肉块 |  |  |  |
| 4 | 鸡胸肉块 |  |  |  |
| 5 | 鸡腿精肉 |  |  |  |
| 6 | 鸡腿碎肉 |  |  |  |
| 7 | 鸡胸碎肉 |  |  |  |
| 8 | 毛毛正肉 |  |  |  |
| 9 | 鸭大胸（带皮） |  |  |  |
| 10 | 半片鸭 |  |  |  |
| 11 | 鸡米花 |  |  |  |
| 12 | 里脊肉串 |  |  |  |
| 13 | 烤肠 |  |  |  |
| 14 | 唐扬块 |  |  |  |
| 15 | 鸡排 |  |  |  |
| 16 | 牙签肉 |  |  |  |
| 17 | 骨肉相连 |  |  |  |
| 18 | 调理胸肉块 |  |  |  |
| 19 | 盐酥鸡 |  |  |  |
| 20 | 奶黄包 |  |  |  |
| 21 | 鸡柳 |  |  |  |

**报价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大米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品牌 | 规格 | 产地/  生产厂家 | 单价  （含税价/斤） | 等级 | 备注 |
| 1 | 一级粳米（苏北米） |  |  |  |  |  |  |
| 2 | 一级粳米（东北米） |  |  |  |  |  |  |
| 3 | 一级籼米 |  |  |  |  |  |  |

**报价单位：**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食用油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20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品牌 | 规格(箱装) | 产地/  生产厂家 | 单价  （含税价元/20L） | 等级 | 备注 |
| 1 | 一级大豆油 |  |  |  |  |  |  |
| 2 | 调和油 |  |  |  |  |  |  |
| 3 | 非转基因大豆油 |  |  |  |  |  |  |

**报价单位：**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片区招采工作站面粉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品牌 | 规格 | 生产商 | 单价  （含税价/斤） | 等级 | 备注 |
| 1 | 面粉  （高筋粉） |  |  |  |  |  |  |
| 2 | 面粉  （中筋粉） |  |  |  |  |  |  |
| 3 | 面粉  （低筋粉） |  |  |  |  |  |  |
| 4 | 面粉  （特－粉） |  |  |  |  |  |  |
| 5 | 麦芯粉 |  |  |  |  |  |  |

**报价单位：**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招采工作站蛋品种报价单**

单位：元

|  |  |  |
| --- | --- | --- |
| 品名 | 每筐（30斤）加价/元 | 备注 |
| 鸡蛋 |  |  |

**鸡蛋价格实行日定价制度，根据当日鸡蛋收购价格（苏北金鸡禽蛋购销总公司提供信息）筐加价—元/筐（30斤），加价不得超过9元/筐。**

**报价单位：**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徐州招采工作站蛋品种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名称 | 报价 | 单位 | 生产厂家及品牌 |
| 1 | 老抽 |  | 元/升 |  |
| 2 | 醋 |  | 元/升 |  |
| 3 | 鸡精 |  | 元/千克 |  |
| 4 | 味精 |  | 元/千克 |  |

**报价单位：**

**法人签字：**

**报价日期：**

**二、投标文件编制、装订顺序要求**

1.投标份数：一正六副

2.投标书内容：**（所有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鲜章）**

（1）投标书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投标函

（3）授权委托书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他人投标时）等证明材料。

（5）服务承诺书

（6）报价单（报价包括包装主、运输、上下力、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规费等所有费用。其中运输费用是指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7）投标人情况介绍、业务范围以及近两年为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服务的业绩证明材料（带合同原件，提供合同复印件，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

（8）有效的生产经营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

（9）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

3.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4.投标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投标人评定的严重错误。

**三、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志**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投标项目名称、投标类别名称、地址、邮政编码及联系人姓名和联系电话，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3.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人鲜章。

4.如有下列情况之一，按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作实质性响应的；

（2）投标人生产经营资质证明材料、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函、报价单等主要文件未签署、盖章的；

（3）投标单位未提交履约保证金保证或金额不足的；

（4）投标文件未按要求编写的；

（5）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6）未按规定时间送达投标书及样品的；

（7）招标文件中存在明显不符合招标要求；

5.投标书以正本为准；金额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有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投标**

1.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否则不予接受。

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但所递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3. 样品的提交

1、米、面粉：用透明塑料袋装0.5斤并密封，同时帖上标签注明标段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以及原包装袋，包装袋上品牌、规格、型号、保质期都要明确。

2、食用油：用250mL白玻细口瓶盛装（玻璃塞密封），同时帖上标签注明标段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以及原包装，包装袋上品牌、规格、型号、保质期都要明确。

3、猪肉：后腿精肉（不带膘）、一级去皮五花、一级带皮五花和3：7分割肉（30%为瘦肉）共4种，要求用透明塑料袋封装250g，样品取截面切片，不超过2.5cm厚。并帖上标签注明产品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或负责人签章，标签上等级、型号、都要明确。

4、调味品：投标产品样品质量与包装必须与实际供应产品完全一致，作为中标后检验核对参考标准；最小包装规格小于（等于）1公斤（或1升）的产品，提供最小包装产品作为样品，原包装不得开封；最小包装规格大于1公斤（或1升）的产品，提供散装样品1公斤（或1升），以及空包装物；样品（包括原包装和散包装）外包装帖上标签注明标段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4.联系人：李晓武 联系电话：18761439287

汤慧明 联系电话：18260726688

5.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2月19日下午17：00

**第四部分 开标**

**一、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入围供应商确定开标于2021年2月21日、22日，具体时间由招标人确定。开标时邀请相关监督人员和评委参加，投标人准时参加述标。月度实际供货商确定开标于每月下旬，具体时间由招标人确定。

2.开标地点：江苏师范大学泉山校区后勤集团18号楼会议室。

**二、定标办法**

1.年度入围供应商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项目与分值** | **评分细则** |
| 报价情况、价格优惠条件及承诺（20分） | 根据投标的报价情况以及价格优惠条件、承诺酌情打分。 **分四个等级：优17-20分、良14-17分、一般10-14分、差0-10分** |
| 实力规模 （15分） | 企业生产配送设备、仓储条件，商家规模(根据经营行业来评)，是否有其他高校配送经验，是否有专门配送车辆和人员，是否满足规模化配送要求，是否配备业务联系人。 **分四个等级：优10-15分、良8-10分、一般6-8分、差0-6分** |
| 食品安全规范 （20分） | 企业生产场所、仓储场所、配送等各项流程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法》等食品安全规范；从业人员个人卫生及健康证（需提供相关制度）。 **分四个等级：优17-20分、良14-17分、一般10-14分、差0-10分** |
| 原料货源及质量 （15分） | 企业生产或销售的产品货源及质量，生产或销售的产品是否符合本次招标要求,货物是否齐全，是否满足招标人需求,有无食品行业的相关认证标识（如SC、ISO9001、ISO22000、HACCP绿色无公害食品等）。 **分四个等级：优10-15分、良8-10分、一般6-8分、差0-6分** |
| 经营业绩 （20分） | 两年内有高校和大型企事业单位配送经验的，提供2份供货合同的得6分，提供5份及以上供货合同的得15分，满分15分；在以往配送中业绩好，信誉度高，提供合作单位盖章的评价材料，酌情加2分；两年内获得配送单位书面表彰或奖励的加3分。 |

注：除鸡蛋外、综合评分达到80分以上确定为年度入围供应商，鸡蛋类综合得分前两名的为年度入围供应商。

2.月度实际供货商的确定

（1）米、面、油、冷鲜肉每月下旬招标人组织入围供应商进行批次报价，并送样（冷鲜肉不需要带样品）。评委主要根据报价、样品和服务等情况进行投票，以得票数多少拟定各月度实际供货商中标候选人（1-3家）。

（2）供应商标书中所报价格即为春季开学首月价格，首月不另行安排批次报价。

（3）冷冻禽副、调味品、鸡蛋类入围供应商可由各高校根据价格情况自主选择月度实际供应商。

3.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后的5日内签订协议或合同，若因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时签订协议或合同，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4.入围协议期内，招标方将对入围单位进行现场考察，若在考察过程中发现入围单位弄虚作假，立即取消其入围资格。

5.招标人不负责向任何投标单位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